

证券代码：300368

证券简称：汇金股份

公告编号：2019-111 号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部分购回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股东石家庄鑫汇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汇金”）的通知，获悉鑫汇金将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部分购回解除质押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部分购回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原质押股数	解除质押股数	初始交易日	原购回交易日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备注
鑫汇金	否	43,749,998 股	3,535,000 股	2017 年 08 月 24 日	2019 年 8 月 23	2019 年 07 月 05 日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11%	注 1

注 1：本次解除质押是对 2018 年 8 月 22 日鑫汇金与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解除质押。详细情况请见公司 2018 年 8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及延期购回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24）。2019 年 3 月 20 日，鑫汇金已对原质押股数中的 10,000,000 股进行了解除质押，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部分购回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0）。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鑫汇金共持有本公司 69,218,426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3.01%；其中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为 3,535,000 股，占其直接所持本公司股份总

数的 5.11%，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0.66%；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完成后，鑫汇金所持公司股份中仍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为 63,694,991 股，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92.02%，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1.97%。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大股东每日变动明细及大股东股份冻结情况表。

特此公告。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八日